

##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第 292 次主管會議 會議紀錄

一、時間：105 年 2 月 25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二、地點：407 會議室

三、主席：陳副局長譽馨 簡局長余晏（另有行程） 記錄：陳玉艷

四、出席：蕭主任秘書君杰（公出）、沈專委永華、江專委春慧（請假）、陳臺長慈銘、洪科長梅雲、闕科長玉玲、陳科長雅慧、王科長施佳、謝科長佩君（公出）、葉科長煥輝、唐主任亞聖、余主任漢宗、朱主任品澤、陳秘書木松、陳專員思宇、楊秘書景棠、陳股長盈帆。

五、主席指示事項：

- （一）穆斯林友善旅宿案請產業科評估，如承商執行履約困難本局應有後續因應作為。
- （二）向林副市長說明之旅館節電簡報內容，請產業科與局本部主管討論。
- （三）老舊旅館輔導升級案及世大運總部旅館標案，請產業科加速辦理。
- （四）國際訂房網站刊登非法旅宿案，請產業科持續連繫交通部觀光局，並請掌握全案執行進度。
- （五）有關房中房及沙發客之經營型態，請產業科儘速研議如何處理防範，並行文交通部觀光局釋疑。
- （六）觀光巴士案，請產業科積極邀請本市相關業者參與投標。
- （七）士林區戶外開講簡報內容請城旅科依局長意見再研議修正，並請秘書室見習，相關科室協助。
- （八）LV 出版台北新書案請出版科向副局長報告辦理進度。動漫展活動請加速辦理。請行政科多與業者溝通聯繫，辦推廣活動勿只是擺設攤位，要加強與民眾溝通及辦理成效，以達成本市有線電視數位化目標。
- （九）請臺北電臺持續每週 2 次之媒體報導露出，提升電台能見度與新聞亮點。

六、轉知市政會議裁指示事項及其他注意事項請各科室與臺北廣播電臺配合辦理：

- (一) 重大緊急突發事件發生時之 line 值班辦法請各科室配合辦理。
- (二) 市長室列管案件請各科室積極辦理，最新辦理進度請隨時於局本部網路硬碟更新。
- (三) 106 年臺北燈節活動因須於年底前即先辦理招標，但經費為 106 年度，請陳秘書木松協助發展科先行拜訪議員。
- (四) 本局策略地圖之發展重點產業，請各科室再研議提供銀髮族、運動或文化之旅等相關資料，各項 KPI 亦請審慎訂定。
- (五) 本局世大運舉重項目之行銷推廣辦理情形，請秘書室向主秘報告，各科室協助辦理。
- (六) 世大運熊讚宣傳活動請各科室協助調配人力支援。
- (七) 請各科室加強辦公室環境衛生清潔，並請同仁妥為收藏食物，以避免老鼠為患。
- (八) 市民向單一申訴窗口反映，承辦人於電話回復市民陳情案時，請首先說明機關名稱及承辦人姓名，並注意電話禮貌。
- (九) 首長行程提報系統請承辦人填報行程效益，如有活動流程並請增加該附件，陪同人員資料亦一併填報。
- (十) 本局各項展出請業務科事先準備新聞稿等資料。
- (十一) 陳副市長預定 2 月 26 日與本局科室主管以上人員座談，主要係瞭解本局業務，請各主管人員準時參加

七、散會：上午 9 時 50 分。